

采购需求

一、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决策部署，加强煤化工园区生态环境管理，完善园区及企业生态环境手续合规性，进一步提高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结合生态环境管理有关要求，制定了本方案。

二、项目服务内容

（一）开展规划环评跟踪监测和日常监督监测。一是园区规划环评跟踪监测。根据《安徽淮南潘集经济开发区（安徽淮南现代煤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2022-2035 年）主导产业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淮南潘集化工园区总体发展规划（2024-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中跟踪监测有关要求委托开展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噪声等的跟踪监测，并出具甲方认可的合法、有效的 CMA 认证监测报告，及时更新园区环境影响区域评估报告（含环境标准）。二是园区日常监督监测。根据督查反馈问题、专家诊断情况、日常排查需要、异味投诉溯源等，及时开展废气、废水和噪声等的监督性监测，并出具甲方认可的合法、有效的 CMA 认证监测报告。

（二）完善园区智慧环保管理系统。对园区已建成智慧环保管理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增强系统信息数据传输和存储的安全性，实现与安徽省非现场监管平台的数据互通。通过数据接口形式实现与安徽省非现场监管平台的数据互通，打破信息壁垒，提升监管效率与精准度。需实现对接安徽省非现场监管平台，并获取园区入驻企业相关数据，

包括但不限于在线监测数据报警详情、排污许可、数据报表、污染物排放的实时数据、超标倍数、持续时长等；需实现不同类型报警信息数据回流，涵盖废气、废水、噪声等不同类型的超标报警；企业基本信息，包括企业名称、地址、行业类别、生产工艺等；历史监管数据，如过往处罚记录、整改情况等，以便全面了解企业环境行为。整合园区监管数据，如日常巡查记录、现场检查情况、行政处罚决定书等；企业整改进度数据，详细记录整改方案、措施、时间节点及效果评估。实现数据双向流动，提升非现场监管效能。通过数据共享，可实现资源整合与协同监管，为环境管理提供有力支撑。

智能分析园区重点在产企业环境问题，做到“问题及时预警、处置及时响应、整改全程留痕”。以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为支构建环境问题全链条调度管理系统，对平台产生的各类任务进行统一生成、派发、调度、反馈，保证任务处置办理全过程可视化展示，推动落实环境监管责任。基于对在线监测数据与视频数据叠加对比分析、各个监管过程中异常自动分析智能触发报警，从智能报警判断、证据串联、通知推送、响应处理、汇报审核闭环流程管理。闭环管理机制，实现报警产生—>推送—>处理—>解除的全过程监管，系统自动识别异常，形成证据链并推送至环境管理人员，督促企业做出整改并及时上报整改结果。通过处理时效、整改达标率等指标量化考核，推动企业主体责任与部门监管责任双落实。

（三）园区环境问题诊断、绿色提升服务：一是依托专家团队开展监督帮扶。按照每半年至少一次的频次，邀请省级以上专家库中废

水、废气、环境应急等专家到园区进行问题诊断检查、帮扶指导。对园区企业废气和水处理设施的运行质效进行评估、诊断，环境应急措施是否高效进行排查，特别加强对异味和噪声进行溯源排查，分析成因并提出合理、可行的整改措施。二是派驻专员开展现场驻点服务。聘请两名具有五年以上环境管理、环保管家工作经验的人员在园区驻点（提供劳动合同，劳动合同中需体现工作岗位名称及工作年限），配合生态环境局对园区智慧环保管理系统报警问题、信访投诉、跟踪整改结果、新建项目环保手续环评预审；完成上级下达的考核约束指标；每季度开展各类环保专业管理培训；协助完成园区企业环境信息统计工作；协助对园区水系及雨污排口进行专项排查并溯源；协助园区进行大气常态化管控巡查；协助做好园区重污染天气应对、烟花爆竹禁燃禁放、秸秆禁烧工作；开展异味投诉溯源工作；协助做好园区污染物减排和认定；协助做好园区企业危废、固废处理处置管理；做好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处置及应急演练；对环境监测数据进行分析，针对异常情况进行排查溯源并提出整改方案；协助做好园区空气质量站点的运维和数据分析；积极完成园区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工作。针对园区已投产企业定期开展全方位排查，包括：（1）环评及“三同时”验收的符合性；（2）废水废气的达标分析；（3）危废和固体废物处置排查；（4）环境风险排查；（5）排污许可执行情况排查；（6）污染物在线监控运行排查；（7）企业档案管及自行检测台账记录情况；（8）负责与企业沟通,协助组织环保相关活动和讲座，法规政策解读，实时跟踪国家/地方环保法规；（9）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组织

园区企业演练；（10）绿色低碳服务，碳核算与减排、清洁生产等服务。

三、服务期

365日，本采购项目实行1+1+1的方式签订服务合同，合同期内甲方考核合格后，可续签合同，最多续签两年。

四、平台信息安全相关要求

落实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开展定级备案、测评整改工作。网络安全应符合GB/T 2223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中规定的等级保护第二级要求，履行信息系统网络和数据安全责任义务。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必须包含本项目质保期内二级等保测评费用。

五、其他要求（此项不作资格要求，不作强制性要求，只作为评审得分项）

- 1、供应商需提供类似项目业绩；
- 2、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配置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
- 3、供应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

六、考核办法

为进一步提升煤化工园区企业环保服务水平，结合园区实际，制定本考核办法。

1、考核细则

项目	序号	考核内容	分值
煤化工园区环保管家服务项目采购	1.	按照合同要求开展跟踪监测及日常监督监测，无故不履行合同要求开展规划环评跟踪和日常监督监测一次，扣5分。	20
	2.	对日常服务完整性、响应情况考核，服务响应及设备故障解决时间无故超时一次扣2分。根据要求及时安排专人配合属地、执法部门现场检查工作，配合不及时一次扣2分。	10
	3.	对园区已建成智慧环保管理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成果进行考核，未实现与安徽省非现场监管平台的数据互联互通扣2分；未获取园区入驻企业相关数据扣1分；未整合园区监管数据扣1分；	5
	4.	对园区环境问题诊断、绿色提升服务进行考核；未按照要求每半年至少一次的频次，邀请省级以上专家库中废水、废气、环境应急等专家到园区进行问题诊断检查、帮扶指导扣5分；	10

项目	5.	针对园区已投产企业定期开展全方位排查服务进行考核,未按照要求及时提供线索和整改意见导致被市级部门通报或处罚的 (1) 环评及“三同时”验收的符合性扣1分; (2) 废水废气的达标分析扣1分; (3) 危废和固体废物处置排查扣1分; (4) 环境风险排查扣1分; (5) 排污许可执行情况排查扣1分; (6) 污染物在线监控运行排查扣1分; (7) 企业档案管及自行检测台账记录情况扣1分; (8) 其他应当发现情形。	15
	6.	甲方因环境问题被省级主管部门通报的,经查实系因乙方工作过失、疏忽或未履行合同约定职责而未能发现该问题的, 出现一次扣2分; 被省级环保督察作为典型案例的,经查实系因乙方工作过失、疏忽或未履行合同约定职责而未能发现该问题的, 出现一次扣5分。	10
	7.	甲方因环境问题被生态环境部通报的,经查实系因乙方工作过失、疏忽或未履行合同约定职责而未能发现该问题的, 出现一次扣5分; 被中央环保督察通报为突出环境问题和典型案例的,经查实系因乙方工作过失、疏忽或未履行合同约定职责而未能发现该问题的, 出现一次扣10分。	10
	8.	智慧环保管理系统运行稳定,无人为操作失误出现的宕机、数据丢失情况, 出现一次扣1分; 按网信部门	5

		及时对系统加固，对控件进行升级，延迟一次扣1分； 遗漏一次扣2分；对园区空气质量站点数据分析不及时或数据错误的，出现一次扣1分	
	9.	智慧环保管理系统出现高危漏洞未在72小时内修复，出现一次扣2分。发生数据泄露等事件且影响用户数 ≥ 100 ，或因其他原因被网络安全等部门通报、处罚的，出现一次扣5分。	5
	10.	主要针对向采购方派驻人员考勤情况、值班情况、工作情况考核，无故缺勤一次扣1分，工作报告延期一天扣1分。	10

特别说明：出现以下情况的，季度考核直接评定为不合格：

- (1)项目工作人员借管家之名，获取不当利益，经查证属实的；
- (2)采取其他不正当竞争手段获取利益的；
- (3)绩效考核等次为“不合格”的。
- (4)其他损害企业合法权益，职业道德不良的行为。

2、考核方式

甲方根据《考核细则》，结合甲方、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和乙方工作完成质量进行综合考核。每季度开展一次。

3、考核结果运用

(1) 预付合同价款的40%后，按季度支付，每季度支付合同价款的15%，四个季度验收合格完成后，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 。

(2) 根据季度考核结果作为支付季度合同服务费的依据。考核结果分值在 90 分及以上为合格, 按照季度支付费用的 100%进行拨付。

(3) 90 分以下(不含)为不合格, 乙方进行整改, 甲方对其重新考核。

(4) 如连续整改两次后考核仍不合格, 视为乙方违约, 甲方有权取消其合同, 服务款不予支付。

分值在 90分及以上为合格, 按照季度费用 x (季度考核得分)/100 进行拨付:低于90分的, 不予支付季度费用。

乙方年度内季度考核成绩全部合格, 甲方第二年度预算能够保障且监管服务工作量增加在10%以内,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按规定程序报批后, 可按上一年合同金额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乙方季度整改两次后考核成绩仍不合格, 甲方有权及时终止合同; 取消乙方续签下一年度采购合同的资格, 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